**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二包**

**采 购 文 件**

（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1408292025BCS00089**

采 购 人：平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明盛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需求 1](#_Toc16430)

[第二章 采购公告 3](#_Toc11060)

[第三章 投标须知 6](#_Toc22243)

[一、 投标须知前附表 6](#_Toc21922)

[二、 投标须知 13](#_Toc1388)

[第四章 磋商程序 25](#_Toc17262)

[第五章 合同条款 34](#_Toc2789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7](#_Toc8848)

**第一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二、预算金额：1827700元，其中一包1129230.22元，二包698469.78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采购需求：本次采购为2个包，一包主要包含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等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二包主要包含石料采购5279.04m³等。

五、投标人资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一包：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二包：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一包：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企业相关证件，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一包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20日止；二包供货期：依据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施工任务计划合理安排供料日期。

七、工程地点：平陆县

八、质量要求：合格

二包石料采购要求：

1.根石加固工程量为1482.00m³，本年度根石加固采购石料1526.46m³；

2.坝坡石方(浆砌石)整修工程量为102.6m³，本年度坝坡石方整修石料采购110.81m³。

3.坝坡石方(干砌石)整修工程量为2850m2，本年度坝坡石方整修石料采购855.00m³。

4.2025年维修类项目西延防冲工程0+350-0+406.5段维修加固项目干填腹石、乱石粗排、散抛石、铅丝笼石工程量为2669.07m³，本年度石料采购2786.77m³。

以上四项共计采购石料5279.04m³。

**平陆库区维修养护石料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　位 | 防汛定额  石料量(m³) | 石料储量(m³) | 维修养护  定额石料量(m³) | 2025年维修养护方案安排石料量(m³) | 备注 |
| 平陆库区服务中心 | 21111 | 20078 | 1980 | 5279.04 |  |

石料：单体重量15kg以上，未风化的天然石块，主要用于堤坝、护岸的抛护、堵口等。规格及质量标准分为块石、料石两类，视不同用途选用不同单体重量。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块石 | 料石 | | |
| 毛料石 | 粗斜石 | 细料石 |
| 单块重量 Kg | 15-75 | 30-90 | 30-90 | 30-90 |
| 质量要求 | 石质坚硬，无风化石、山皮石、分层易碎石 | 表面不加工的较规则的六面体，最小边长不小于20cm | 经过粗加工的规则六面体，表面凸凹深度不大于2cm，其他同毛料石 | 经细加工的规则六面体，表面凸凹深度不大于0.5cm，其他同毛料石 |
| 注:1.块石单体重15kg为下限，15-30kg的块石总量不得超过批次总量的20%。  2.若15-30Kg的块石超过总量的20%，必须剔除，剔除后下限石的量占总量的比例不得大于15%。 | | | | |

九、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

十、验收方案：由采购人（平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心）组织验收。

**第二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5月23日09：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408292025BCS00089

项目名称：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27700元，其中一包1129230.22元，二包698469.78元

最高限价：1827700元，其中一包1129230.22元，二包698469.78元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为2个包，一包主要包含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等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二包主要包含石料采购5279.04m³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一包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20日止；二包供货期：依据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施工任务计划合理安排供料日期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一包：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二包：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一包：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企业相关证件，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5月11日至2025年5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只允许在线获取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5月23日09：00（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1. 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5年5月23日09：00（北京时间）

地点：运城市槐东南路国土公寓一单元1201室

开启方式：供应商不见面远程开标（登录山西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在线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供应商参与山西省政府采购项目时，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质疑管理”栏目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起质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平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心

地 址：平陆西大街35号

联 系 人：常先生

联系方式：139343826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西明盛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盐湖区槐东南路西侧国土公寓

联系方式：15333592758

电子邮箱：15333592758@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封先生

电 话：15333592758

**第三章 投标须知**

1.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2.1 | | 采购人 | 名 称：平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促进中心  地 址：平陆西大街35号  联 系 人：常先生  联系方式：13934382646 |
| 1.2.2 |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山西明盛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盐湖区槐东南路西侧国土公寓  联系人：封先生  电 话：15333592758 |
| 1.2.3 | | 项目名称 | 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
| 1.2.4 | | 项目属性 | 货物 |
| 1.2.5 | | 项目编号 | 1408292025BCS00089 |
| 1.2.6 |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1.2.7 |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2.8 | | 最高限价 | 本项目设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1827700元，其中一包1129230.22元，二包698469.78元。**投标人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其投标应予拒绝。** |
| 1.2.9 | | 采购内容 | 本次采购为2个包，一包主要包含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等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二包主要包含石料采购5279.04m³等。(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 1.2.10 | | 采购范围 | 货物的供应、运输、售后服务等。 |
| 1.2.11 | | 供货期 | 依据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施工任务计划合理安排供料日期 |
| 1.2.12 | | 供货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2.13 | |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有关规定，本采购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产品各项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否则投标无效。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晋财购〔2022〕6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晋财购2024〕54号）；  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  8、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晋财购〔2022〕25号）；  9、政府采购支持创新等方面发展。  **注：政府采购工程、货物、服务项目所涉及的政府采购政策要严格执行，不涉及的除外。** |
| 1.2.14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取的措施 | 1、中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须按照工信部联【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2）价格优惠：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给予1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小、微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须出具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2）价格优惠：监狱企业给予1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低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时缴纳了社会保险。  ④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支付的工资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须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价格优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1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创新等方面发展：  （1）须出具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2）价格优惠：绿色、创新给予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5、供应商属于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最多只能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优惠；供应商既属于小微企业等主体，又属于绿色采购的，在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同时，也享受绿色采购政策的价格扣除等评审优惠措施，即分别计算、叠加执行。  6、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货物所需材料、设备必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且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的，在评分标准中予以加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7、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货物所需材料、设备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的，在评分标准中予以加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8、政府采购政策支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
| 1.4.3 | |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 详见资格审查表 |
| 1.6.1 | | 现场考察 | □组织  ☑不组织 |
| 1.7.1 | | 答疑会 | □召开  ☑不召开 |
| 1.7.2 | |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日前 |
| 1.7.3 | | 采购人澄清问题的时间 | 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澄清问题的时间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
| 1.10 | | 分包 | □允许  ☑不允许 |
| 3.4.1 | | 响应文件提交要求 | **网上提交：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提交完整的响应文件。** |
| 3.5.1 | | 投标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60日历天 |
| 3.6.1 | | 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保证金金额：一包为人民币壹万壹仟元整，二包为人民币陆仟元整。缴纳投标保证金时请在备注栏中注明**项目编号（1408292025BCS00089）+包号**。  （2）递交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账户或其他一般账户以电汇或支票或汇票或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截止时间：2025年5月23日09：00止（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4）交纳账户信息：  开户名：山西明盛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人民北路支行  账 号：2004300000001773  行 号：313181006324  **注：除电汇、转账形式提交外，其余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前以邮件形式办理接收函。办理程序为：在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其余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凭证电子版及公司全称、提交人姓名、联系方式发送至本项目代理机构邮箱（15333592758@163.com）并电话确认，本项目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接收函回复至投标人邮箱。请投标人及时关注邮箱信息，及时打电话确认，如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3.6.2 | |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 通过供应商基本银行帐户或其他一般账户退还 |
| 3.8.3 | | 响应文件的签署要求 | **电子响应文件：**本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明确要求签字盖章处必须有相应的CA数字证书签章（包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授权委托的代理人签字等）。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签章要求和自身情况自行办理CA数字证书。若在评标时发现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字之处供应商未进行CA数字证书签章、签字的，投标将被否决。  **响应文件中所附的扫描件、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
| 4.1.1 | | 响应文件的  加密 | **网上提交的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开标过程中，因投标人个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
| 4.2.1 |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2025年5月23日09：00（北京时间） |
| 4.2.2 | |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网上提交：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提交。** |
| 4.2.4 | |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是  ☑否 |
| 4.2.5 | | 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 无（网上提交的除外） |
| 5.1 |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标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登录山西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在线开启 |
| 6.1.1 | | 磋商小组组成及确定方式 |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采购人代表应出具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评标专家应从山西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
| 6.2 | |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 | ☑是  □否 |
| 8 | | 招标代理费 |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规定，经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双方协商，约定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一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玖仟捌佰元整，二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玖仟元整，均由 中标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
| 9.1 | | 履约担保 | ☑不要求  □要求 |
| 补充内容 | | | |
| 1 | | 同义词语 | 本采购文件中出现的招标人、发包人、买方等在采购阶段均指采购人；投标人、承包人、卖方等在采购阶段均指供应商；天、日等均指日历天。 |
| 2 | | 证件、证书的变更 | 投标人若有信息、证件、证书等资料变更的，应及时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更新注册资料，评标小组发现投标人信息、证件、证书等资料未及时在相关平台更新（含投标人名称）等，造成投标资料相关信息不符，其投标将被否决。 |
| 3 | | **供应商提供的承诺要求** |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承诺均须符合相关规定及自身客观事实，若有不真实承诺和弄虚作假现象，评标委员会认为承诺内容不符合相关规定及自身客观事实，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 4 | | **供应商资格审查要求** | 请各供应商详细阅读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内容以及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认真提供各种资料，若审查资料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 5 | | **供应商提供的资料要求** | 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承诺及声明函均要符合法律法规，且真实有效，若出现虚假资料、虚假承诺及虚假声明函，一切法律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所提供的相关资料与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若不一致，所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 6 | **报价要求** | | **投标人投标报价需按照市场各类产品的行情价格填报，若出现畸高畸低的报价，所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7 |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时处理方法** | | 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为单一产品采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投标时，按一个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成交）人推荐资格；若评审得分相同则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它同品牌供应商不得作为中标（成交）候选人。 |
| 8 | 响应文件的编制 |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9 | 解释权 | | 采购文件中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10 | 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二、投标须知**

**1.总则**

**1.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的全过程。

**1.2项目概况**

　　1.2.1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2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3项目名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4项目属性：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5项目编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6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7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8最高限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9采购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10采购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11供货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12供货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13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1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取的措施：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定义**

　　1.3.1“货物”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本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

　　1.3.2“服务”指除货物以外规定由供应商承担的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由供应商承担的其他义务。

　　1.3.3“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采购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1.3.4“供应商”指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1.4.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1.4.1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采购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

　　1.4.2供应商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的供应商。

　　1.4.3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资格条件。

**1.4.4接收响应文件或开标时发现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投标将被否决：**

1. **本项目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密的或未上传的；**
2. **CA锁上传响应文件程序未按山西省政府采购网规定履行的；**
3. **供应商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重大违法记录；**

**（5）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4.5评标时发现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将被否决。**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报价的、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的、在设有最高限价时，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的；**
3.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第六章规定的内容、顺序、格式编制的；**
4.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 **响应文件份数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规定的；**
7. **投标货物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满足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可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8. **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10）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4.6供应商应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货物进行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1.5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现场考察**

　　1.6.1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现场。

　　1.6.2供应商考察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6.3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考察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6.4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中介绍的项目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答疑会**

　　1.7.1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7.2 供应商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需要澄清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7.3 答疑会后，采购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澄清内容，在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8语言文件**

1.8.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8.2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8.3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它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9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分包**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分包的内容，分包金额，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采购文件**

　　　2.1.1本采购文件包括：

　　第一章 采购需求；

　　第二章 采购公告；

　　第三章 投标须知；

　　第四章 磋商程序；

　　第五章 合同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条款、事项、格式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2.2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遗漏、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有疑问，应在本章第1.7.2条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该澄清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所作出的一切口头表述，不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不具有法律效力。

2.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给予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将在本章第1.7.3条规定的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发布，但不得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供应商须登陆政采云平台下载澄清文件，因未下载澄清文件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采购文件中的相关事项，进行澄清和修改。

2.2.4无论是否根据供应商的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采购文件做出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即刻发生效力，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2.2.5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政采云平台上的相关信息，供应商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3.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响应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1）商务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2）技术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能够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3.1.2响应文件要求内容及编排顺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2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3.2.1供应商应详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须对采购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3.2.2供应商照搬照抄采购文件技术、商务要求，并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该投标。

**3.2.3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照第六章规定的内容、顺序和格式逐项填写，加\*项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除特别注明外不允许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内容；其它未加\*项也必须作出响应，无相应内容可填时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3.2.4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3.2.5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3响应文件编制**

3.3.1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4响应文件提交**

3.4.1响应文件提交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5投标有效期**

3.5.1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5.2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否则其投标无效。

3.5.3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6**投标保证金**

　　3.6.1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形式、截止时间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3.6.2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6.3在中标结果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3.6.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a、提供虚假、伪造资料谋取中标的；

b、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c、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d、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e、提交最终报价后退出磋商的。

**3.7投标报价**

　　3.7.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单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本项目货物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在其它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7.2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编制响应文件和投标报价。

　　3.7.3本次采购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和报价。

　 3.7.4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3.8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3.8.1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3.8.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3.8.3响应文件的签署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8.4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3.8.5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 **投标**

**4.1响应文件的加密**

4.1.1响应文件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进行加密。

**4.2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供应商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份数应符合本章第3.4条的规定。

4.2.2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2.3未按规定加密的、未上传和提交电子版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4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5供应商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3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4.3.1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4.3.2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1. **开标**

5.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5.2**唱标时，各供应商须提供编制响应文件的CA数字证书进行在线解密操作并进行唱标，唱标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服务期、质量等内容。供应商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主持人征求澄清说明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6.磋商**

**6.1磋商小组**

　　6.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组成及确定方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1.2采购单位人员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

6.1.3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3）项目主管部门或监督管理部门的人员；

（4）与供应商有其他社会关系或者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5）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其他依法应当回避的人员。

**6.2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磋商程序”规定的程序依次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按照第四章“磋商程序”中规定的评标办法、评审因素、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磋商程序”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标，磋商小组在评审时以各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中标人。

**6.3评标过程保密**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6.4关于供应商非实质性响应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做拒绝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决定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6.5采购项目废标**

6.5.1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导致进入实质性评审、打分阶段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报价等于或低于项目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5.2采购项目废标后，磋商小组应做出书面报告。

6.5.3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中标通知**

7.1中标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公示期结束后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所有供应商在刊登本次采购公告的媒体上获取中标和未中标信息，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供应商是否知道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2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7.3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 **履约担保**

9.1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之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担保形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9.2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9.1条要求递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0.签订合同**

10.1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果未按规定及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0.2中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10.3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工程，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10.4中标人一旦成交，未经采购人事先给予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决定按照中标人成交后毁标、终止或解除合同等依约处理。

10.5违反上述条款的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11.验收**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12.保密和披露**

**12.1保密**

供应商自领取采购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对本采购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投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12.2披露**

12.2.1采购人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12.2.2 在采购人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13.询问和质疑**

13.1供应商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询问和质疑。

13.1.1采购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13.1.2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

13.1.3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13.1.4 供应商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13.1.5 质疑按照晋财购〔2023〕10号文件要求，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质疑管理”栏目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起质疑。

13.1.6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法律依据（具体条款）、质疑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有效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13.1.7 质疑应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供应商提起在线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有关规定如实填写事项及信息，在线提交质疑函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纸质版扫描件或图片(支持格式： DOC、DOCX、PDF、JPG、PNG、GIF)。

在线质疑由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起的，还需上传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人及被委托人的姓名或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等。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相关材料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相关材料由本人签名。

13.1.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3）所递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4）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的；

（5）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6）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7）质疑书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8）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并且供应商已经参与投标，而于开标后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9）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13.1.9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3.1.10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将会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13.1.1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14.违约处罚**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并可能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1）供应商在递交最后报价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中标人未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签约；

（4）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5）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付招标代理费的；

（6）供应商未按响应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7）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的；

（8）供应商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第四章 磋商程序**

**1.初步评审**

**1.1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见第四章附件1“资格审查表”，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1.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因素见第四章附件2“符合性审查表”。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1.3**供应商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等情形的，磋商小组将否决其投标。采购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监督管理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2.磋商**

2.1 采购人代表向磋商小组介绍项目情况；

2.2 磋商小组按照随机顺序，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做好磋商记录。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项目需求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若有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必须经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

2.3 磋商结束后，若有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将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并优先于招标文件中相关内容。

2.4 各供应商可根据变动情况对响应文件进行适当修改，但不得变动书面通知以外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将修改内容和最终报价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修改内容和最终报价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盖章）确认。未签字（盖章）的或者是超过规定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将被否决。

2.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6 采购代理机构将各供应商修改内容和最终报价送达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将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审原则、方法详见本章第3项详细评审，详细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3.详细评审**（详见第四章附件3）

本次磋商采用二轮报价，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为投标报价、货物质量、服务承诺、业绩以及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综合评分法不保证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中标。

**3.1分值构成**

3.1.1投标报价：详见第四章附件3；

3.1.2商务部分：详见第四章附件3；

3.1.3技术部分：详见第四章附件3；

**3.2评审标准**

**3.2.1 投标报价评审**

3.2.1.1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磋商小组将否决其投标。

1.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表示的为准。如果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如果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3）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调整后的数据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3.2.1.2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时，磋商小组必须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现场限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或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认定供应商仍然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认定其低于成本恶意投标，并否决其投标。

3.2.1.3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详见评定内容及标准。

3.2.1.4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方法见见评定内容及标准。

**3.2.2商务部分评审**

3.2.2.1评标委员按本章后附件“评定内容及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进行评审；

3.2.2.2商务部分得分

商务部分得分=所有磋商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3.2.3技术部分评审**

3.2.3.1评标委员按本章后附件“评定内容及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进行评审；

3.2.3.2技术部分得分

技术部分得分=所有磋商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得分汇总**

汇总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和技术部分得分即为供应商的总得分。

**4.响应文件的澄清和更正**

4.1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更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5.确定中标人**

5.1磋商小组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推荐顺序），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第三章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的，磋商小组应当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中标价。采购人未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5.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磋商小组成员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按照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附件1**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要求 | 要求说明 |
| 1 | 供应商代表本人身份证，如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则须另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授权代理人的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
| 5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
| 7 | 有效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 8 |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
| 9 | 采用电汇、转账形式提交的提供投标保证金电汇、转账凭证和相关开户信息（在备注栏中注明项目编号，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采用其他形式提交的提供其他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凭证、相关开户信息和本项目代理机构出具的相应接收函（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采用电汇、转账形式提交的提供投标保证金电汇、转账凭证和相关开户信息（在备注栏中注明项目编号，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采用其他形式提交的提供其他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凭证、相关开户信息和本项目代理机构出具的相应接收函（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 注：通过打“√”，未通过打“×”。任意一项未通过，投标将被否决。 | | |

**附件2**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 | 要求说明 |
| 1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明确要求签字盖章处必须有相应的CA数字证书签章（包括单位公章、法人签字、授权委托的代理人签字等） |
| 2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 3 | 投标报价及内容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4 | 投标内容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5 | 供货期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6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7 | 其他要求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注：通过打“√”，未通过打“×”。任意一项未通过，投标将被否决。 | | |

**附件3**

|  |  |
| --- | --- |
| **评 定 内 容 及 标 准** | **分值**权重 |
| **一、商务部分** | **10分** |
| 1、供应商业绩  供应商近3年（2022年5月至开标当日），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4分，**满分为8分。**  **类似业绩指石料采购项目，不分规模，不分区域。**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项目合同协议书（合同首页、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 8分 |
| 2、供应商项目服务团队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团队的综合情况：人员团队中每有一名技术人员具有与本项目有关的高级工程师或技工类的高级工得2分，具有与本项目有关的中级工程师或技工类的中级工得1分，**满分为2分**。 | 2分 |
| **二、技术部分** | **60分** |
| 1、技术方案  （1）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整体的理解、各阶段的任务目标、详细的进度安排等，每详细描述一项得2分，共6分；  （2）供应商详细描述所投产品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适用功能等，每详细描述一项得2分，共2分；  （3）供应商详细描述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指标，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生产过程](https://baike.so.com/doc/6881053-7098543.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中[质量损失率](https://baike.so.com/doc/3269251-3444339.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废品率等，每详细描述一项得2分，共4分；  （4）供应商详细描述所投产品安全保障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运输、高空坠落、物体打击、机械伤害、粉尘防治等，每详细描述一项得2分，共10分；  （5）供应商详细描述所投产品料石品种及来源、生产开采过程、加工工艺和质量检测，每详细描述一项得2分，共10分；  （6）供应商详细描述所投产品的运输、配送方案，每详细描述一项得2分，共4分；  **满分为36分。**  **评标专家根据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及详细情况予以打分。** | 36分 |
| 2、技术指标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技术指标得10分，每有1项需求或性能描述负偏离的扣1分，扣至本项得分为0分时止，扣分须由评标专家在评定意见中注明扣分理由。 | 10分 |
| 3、供应商制度保障体系  供应商通过制度、措施、方法、程序和队伍建设等方面体现投标单位制度化、标准化、系统化，每详细描述一项得0.6分，**满分为3分。**  **评标专家根据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及详细情况予以打分。** | 3分 |
| 4、售后服务方案  （1）供应商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包括售后人员配备、后期服务等），每详细描述一项得2分，最高4分；  （2）供应商对采购人的响应情况，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含3小时）专业人员到达现场得4分；2小时内响应，5小时内（含5小时）专业人员到达现场得3分；3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含24小时）专业人员到达现场得2分；超过24小时不得分。须提供证明材料，所承诺响应时间须符合自身实际情况，具备合理性，最高4分；  （3）应急预案及突发事件处理措施（针对本项目在供货、售后服务期间及紧急情况下的物资调配等可能出现的任何问题，提出相应的应急方案及合理化建议），最高3分。  **满分为11分。**  **评标专家根据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及详细情况予以打分。** | 11分 |
| **三、投标报价** | **30分** |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 30分 |

**政府采购报价优惠政策：**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绿色创新等参加投标时，给予15%的价格扣除；绿色创新等参加投标时，给予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供应商属于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最多只能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优惠；供应商既属于小微企业等主体，又属于绿色采购的，在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同时，也享受绿色采购政策的价格扣除等评审优惠措施，即分别计算、叠加执行。其优惠后的最终报价得分不得超过投标报价总分。（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小、微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中小微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扣除。

（2）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扣除。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附相关证明资料，否则不予扣除。

（4）属于绿色创新应当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资料，否则不予扣除。

**第五章 合同条款**

**（本合同模版及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以签订合同时双方协商为准）**

**签订合同时中标单位须在合同中注明本单位属于（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采购人（以下简称买方）：

中标人（以下简称供方）：

　　供方在 组织的 采购项目中中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条款

　　供方向需方提供 货物

　　（具体品牌、数量、技术参数及质保期等见后附货物清单）

二、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小写）：￥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

三、货款支付

依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晋财购〔2022〕6号文件要求，推行政府采购预付款制度，采购单位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信用等情况，明确在合同签订后向中小企业支付不低于合同金额40%的预付款，支持中小企业良性高效履约。

四、售后服务及承诺

　　 。

五、交货

　　1、交货日期： 。

　　2、交货地点：

六、交验

　　1、依据送货单单，对所有货物进行初步点验，如有不符应及时加以解决。

　　2、检查包装外观，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及时进行解决。

　　3、依据合同货物清单，对货物品牌、型号、数量、技术参数、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

七、需方责任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供方办理有关事宜。

　　3、对合同条款及价格负有保密义务。

八、供方责任

　　1、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标书承诺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

　　2、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报价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进行质保等服务。

九、违约责任

　　1、供方所交的货物、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需方有权拒收。同时，供方向需方支付合同款总额2%的违约金。

　　3、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时，供方向需方偿付合同款总额2%的违约金。

　　4、供方逾期交付时，每逾1日供方向需方偿付合同款总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30天后，需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5、因需方错告或变更到货地点而给供方造成的损失，由需方负担。

十、不可抗力

　　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供需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由供、需双方代表签章确认后，即行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供方持一份，需方持一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一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一份。

　　3、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招标文件

　　2、 响应文件

　　3、 供应商所做的其他承诺

　　采购人：（公章） 中标人：（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响应文件响应要求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章规定的内容、顺序和格式逐项填写，加\*项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不允许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内容；其它未加\*项也必须作出响应，无相应内容可填时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2、其他要求

（1）投标文件必须编排目录和页码，目录顺序应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一致，目录页码和正文页码必须一致。

（2）本项目的声明及承诺应保证全部声明、承诺及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有效的。

山西三门峡库区平陆段2025年度黄河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二包

项目编号：

（商务、技术）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1. **商务部分**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授权代理人的本项填写“无”）……

4、资格证明资料…………………………………………………………

（1）供应商企业简介……………………………………………………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银行基本账户………………………………………………………

（8）投标保证金…………………………………………………………

（9）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

（10）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资料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诚信投标承诺书…………………………………………………

5、其他商务材料………………………………………………………

**二、技术部分**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描述……………………

3、投标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

4、技术方案………………………………………………………………

5、供应商制度保障体系………………………………………………

6、售后服务方案…………………………………………………………

7、其他技术材料…………………………………………………………

**一、商务部分\* 1、投标函**

（采购人） ：

(供应商全称)授权 (供应商代表姓名) (职务)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的有效期内（ 日历天）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全部条件。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4、按采购文件要求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开标时公布的最高限价时，投标将被拒绝。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 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8、保证遵守采购文件的规定。

9、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其他任何投标。

11、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采购文件所列工程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我方承诺接受采购文件中《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5、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所有有关本投标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邮编：

电话：

供应商代表姓名：

供应商代表联系电话： （办公）

（移动）

E-mail：

供应商： (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 (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 ：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住址）的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 (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代表：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4、资格证明资料**

\*（1）供应商企业简介（供应商自拟格式书写）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附后）和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附后）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附后）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附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附后）和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附后）

\*（7）银行基本账户

附：有效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8）投标保证金

附：采用电汇、转账形式提交的附投标保证金电汇、转账凭证的复印件和相关开户信息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采用其他形式提交的提供其他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相关开户信息的复印件和本项目代理机构出具的相应接收函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9）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供应商自拟格式书写）

（10）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附：近三年（2022年5月1日至开标当日）完成的类似项目，供应商自拟格式列表说明，表后须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含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资料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

\*（12）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附后）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

（采购人） ：

供应商名称（自然人姓名):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本承诺书声明：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公司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我公司郑重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公司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其他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供应商： (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

（采购人） ：

我公司参与 （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 ）的投标，我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2022年5月1日至开标当日），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包号） 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附：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1）单位残疾人员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或经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精神残疾证明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1. 与单位每一位残疾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合同期限至少一年（含一年）。
2. 提供为单位每一位残疾人员按时缴纳社保金的凭证及投标单位公章的明细表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提供为单位每一位残疾人员支付工资的工资表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所附资料不全或不满足要求的，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1. 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的投标；
2.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3. 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4. 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5.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6. 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7. 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采购单位同意；
8. 保证中标之后，按照响应文件承诺履约，如有违反，同意接受采购单位违约处罚；
9. 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10. 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成交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的账号：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5、其他商务材料**

附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材料。

1. **技术部分**

\*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

货币：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产地及  厂家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供货期 | 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大写): ¥： | | | | | | | | | |

**注：此表为供应商报价表，含运费、税费、装卸、安装、调试、培训等所有的费用。**

供应商： (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2、投标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描述**

注：供应商自拟格式书写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 **3、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单位 | 采购文件技术  规范、要求 | 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4、技术方案**

注：供应商自拟格式书写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5、供应商制度保障体系**

供应商通过制度、措施、方法、程序和队伍建设等方面体现投标单位制度化、标准化、系统化。

**6、售后服务方案**

注：供应商自拟格式书写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7、其他技术材料**

附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材料。